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
承辦人：曾輝宗

電話：27208889#6401

電子信箱：boe43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新民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8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人字第107602598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北市立交響樂團函及系列推廣講座說明各1份(1228687\_1076025981\_1\_ATTACHMENT1.pdf、1228687\_1076025981\_1\_ATTACHMENT2.pdf)

主旨：臺北市立交響樂團本（107）年8月至12月推廣講座，本府員工參與可登錄公務人員終身學習認證課程時數2小時，敬請轉知所屬同仁。

說明：依臺北市立交響樂團107年8月3日北市樂研字第1076001339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機關、臺北市立大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、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

裝

訂

線

